

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已由隰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隰行审发【2022】114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由山西省水利厅晋水保函【2023】59号、隰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隰行审发【2023】12号批复。建设资金为中央投资和地方配套建设资金。招标人为隰县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部，招标代理机构为山西东之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

2.2建设地址：隰县寨子乡三交村、龙泉镇汪家沟村、阳头升乡吾子金村。

2.3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建设内容：新建赵家等7座淤地坝，建成后可实现控制流域面积13.76km²，占流域总面积的6.4%。工程总库容206.86万m³，其中滞洪库容为88.91万m³，拦泥库容117.95万m³，可淤地14.49hm²。

2.4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四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如下：

(1) 第I标段

合同名称：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I标

合同编号：XXYDBJSGC-JZ-TJ-001 (2023)

招标内容：赵家大型坝，位于汪家沟小流域，坝控面积3.54km²，坝高27.3m，总库容68.64万m³，其中拦泥库容38.12万m³，淤地面积4.9hm²。赵家大型坝的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及溢洪道“三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标准选20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20年。

(2) 第II标段

合同名称：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II标

合同编号：XXYDBJSGC-JZ-TJ-002 (2023)

招标内容：益其大型坝，位于南峪小流域，坝控面积5.62km²，坝高27.8m，总库容52.29万m³，其中拦泥库容33.29万m³，淤地面积3.9hm²。益其大型坝的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及溢洪道“三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标准选20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11年。

(3) 第III标段

合同名称：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III标

合同编号：XXYDBJSGC-JZ-TJ-003 (2023)

招标内容：中吉山大型坝，位于赵家小流域，坝控面积4.6 km²，坝高29.8m，总库容51.62 万m³，其中拦泥库容37.15万m³，淤地面积3.29hm²。中吉山大型坝的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及溢洪道“三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标准选20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15年。

(4) 第IV标段

合同名称：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IV标

合同编号：XXYDBJSGC-JZ-TJ-004 (2023)

招标内容：赵家1#小型坝，位于赵家小流域，坝控面积0.75km²，坝高14.5m，总库容7.37万m³，其中拦泥库容2.02万m³，淤地面积0.55hm²。赵家1#小型坝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二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标准选5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5年。

赵家2#小型坝，位于赵家小流域，坝控面积0.98km²，坝高19.5m，总库容9.63万m³，其中拦泥库容2.64万m³，淤地面积0.54hm²。赵家2#小型坝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二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

标准选5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5年。

峪里1#小型坝，位于南峪小流域，坝控面积0.8km²，坝高17.9m，总库容7.86万m³，其中拦泥库容2.15万m³，淤地面积0.53hm²。峪里1#小型坝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二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标准选5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5年。

汪家沟1#小型坝,位于汪家沟小流域，坝控面积0.96km²，坝高16.4m，总库容9.44万m³，其中拦泥库容2.58万m³，淤地面积0.78hm²。汪家沟1#小型坝枢纽组成为大坝、放水建筑物(卧管、涵洞)“二大件”组成。洪水设计标准选用20年一遇洪水设计，洪水校核标准选50年一遇洪水校核，淤积年限5年。

2.5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2.6招标范围：隰县2023年淤地坝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工程内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4主要人员素质和能力要求：拟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管理员要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项目班子成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员、专职安全员和财务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人员，需提供合法的工资关系证明或劳务合同，并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或（2023年1月-2023年8月）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任意一项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费批量证明或银行代收的凭据），或能证明已缴纳社会保险的其他材料。如提供的证明存在虚假，按废标处理；

3.5投标人信誉良好。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的信誉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被列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失信曝光”栏“失信黑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必须满足本工程要求；

3.8企业近一年财务状况良好（2022年），未被责令停业，无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情况；成立不足一年暂无法提供审计报告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人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主体库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数字证书（USBKey），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投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处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技术支持电话：010-86483801

主体库注册及数字证书（CA）办理咨询电话：

0357-2128966 400-0351-858 400-653-0200 400-666-3999 400-0351-946

3、投标人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关注澄清公告、变更公告、终止公告等有关公告，此类公告不再书面进行通知。各市场参与主体因自身原因未关注到此公告并造成损失的，责任自负。

4、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5、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

（一）投标方式

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的方式进行，电子投标文件需按要求上传或递交。

(二) 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 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 (<http://lfggzjy.linfen.gov.cn>) - 【业务指南】 - 【下载中心】”下载《临汾市工程建设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此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工具)。按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为*.TBJ。

注：施工类项目中工程量清单电子投标报价文件的编制，需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 (<http://lfggzjy.linfen.gov.cn>) - 【业务指南】 - 【下载中心】”下载《临汾市工程建设投标报价编制系统》(此为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的唯一工具)。使用该工具对工程量清单电子投标报价文件进行编制，工程量清单电子投标报价文件格式为*.TBS。

因实际业务需要，各类编制系统会不定时更新，请各市场主体编制标书前确定安装的是最新版本的编制系统，再进行电子标书的编制工作。

(2) 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的加盖(包括法人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授权代表签章等)。

(3)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如需要粘贴图片，务必将JPG格式的图片粘贴到Word文档，再将Word文档导入编制系统，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100dpi。

(4)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解密。供应商因更换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数字证书续费后同样会造成不能解密续费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所以，建议：若需续费，需在加密前进行)。

(5) 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 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在【提交投标文件】处上传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点击“签名确认”。签名确认完成才算递交成功，否则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最后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2、特别注意事项

(1) 上述操作步骤和方法为投标人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途径，如投标人操作与其不符，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

(三)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解密时间、解密方式、网上开标公示

5.3.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11月02日13时00分

5.3.2 网上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开标前1小时内)：2023年11月02日13时00分至14时00分

5.3.3 网上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解密的方式

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使用自己的网络终端设备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jy.linfen.gov.cn>) - 【投标人/供应商】 - 【工程建设】。登录成功后，点击【开标】 - 【开标会】进入开标室，再点击页面上方的【网上解密】自行完成解密。解密请求提交成功之后不要重复刷新页面，解密完成之后会显示解密时间。

4、网上开标公示：解密完成之后，点击页面上方【返回】，回到开标室页面，开标结束后自行查看开标结果。

5、特别注意事项

(1) 为防止网络阻塞、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造成不能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完成解密，建议投标人尽早完成解密。不论何种原因，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未完成解密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因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无法导入评审系统或无法打开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更正时，需自行准备电脑终端设备（电脑终端设备需具备IE9及以上浏览器和数字证书驱动）。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lfggzyjy.linfen.gov.cn/>）上发布。

7、监督部门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隰县水利局。

8、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隰县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部

地 址：隰县鼓楼东大街

联系人：秦文

联系电话：15135703866

代理机构：山西东之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临汾市中大街德和悦汇场工程2号楼1504室

联系人：王龙

电 话：18635745665

电子邮件：39841400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